

# 酒后开车肇事逃逸难以认定司机是否醉驾

## 法院: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范围内赔偿后可向侵权人追偿

### 【基本案情】

司机酒后驾车肇事弃车逃逸,致使交警部门无法认定其事发时是否属于醉酒状态,保险公司该如何承担赔偿责任?近日,安徽省淮南市谢家集区人民法院宣判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依法判定保险公司在商业三者险范围内不承担赔偿责任,在交强险范围内先行承担赔偿责任后,可向肇事司机追偿。

2023年4月11日凌晨4时左右,何某驾驶车辆与同向行驶的刘女士驾驶的三轮电动车发生碰撞,导致刘女士受伤。事发后,何某弃车逃逸。经公安交警部门认定,何某承担全部责任,刘女士无责。案发十余天后,何某到公安部门投案。刘女士被医院诊断为右额面部裂伤等,经鉴定构成两处十级伤残。因当事人就赔偿事宜协商无果,刘女士遂将何某、车主小强以及保险公司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医疗费等各项损失29万余元。

何某辩称,案涉车辆在保险公司投保了交强险和商业三者险,交通事故认定书并未记载其醉酒驾驶,刘女士的损失应由保险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保险公司认为何某饮酒后驾



驶机动车,肇事后弃车逃逸,致使交警部门无法对其进行酒精测试,应推定其属于醉酒驾驶,保险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法院经审理进一步查明:事故发生前的晚上,何某与小强等多名好友在烧烤店聚餐,又于第二天凌晨共同到KTV唱歌,其间何某均参与饮酒;保险公司就交通事故逃逸、饮酒属于商业三者险的免责情形向投保人进行了提示,投保人亦签字确认。

### 【法院裁判】

法院审理后认为,虽然公安交警部门出具的交通事故认定书未载明何某为醉酒驾驶,无法认定何某肇事时是否属于醉酒。酒

后驾车、逃逸均系法律、行政法规明确禁止的行为,保险公司已尽到提示义务,免责条款发生法律效力,在商业三者险范围内不承担赔偿责任。车主小强明知何某饮酒,仍将车辆交由其驾驶,对事故发生存在过错,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法院判决保险公司在交强险限额范围内先行赔偿刘女士的人身损失17万余元,并在实际赔偿后可向侵权人何某进行追偿。超出部分的损失,由何某及小强分别按照80%、20%的责任比例赔偿。

### 【法官说法】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五条的规定,醉酒后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导致第三人人身损害,当事人请求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责任限额范围内赔偿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保险公司在赔偿范围内向侵权人主张追偿权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这说明驾驶人存在醉酒后驾驶等严重过错时,不能免除交强险保险人在责任限额内对受害人的赔偿责任,但保险公司赔付后,可以向侵权人追偿。

交强险的突出特点在于公益性和强制性,不以营利为目的,设立目的是保障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受害人的损失依法及时得到赔偿,但该保险的设立不是无视生命的驾驶人逃避风险的避风港。酒后驾车肇事逃逸属于严重的违法行为,在肇事者举证不能的情况下,如果不依法推定其属于醉酒驾驶,将违法驾驶人所造成的损失转嫁给保险公司,无疑是纵容驾驶人的违法行为,也将会损害保险公司和守法投保人的合法权益,最终损害的是社会公共利益。不应让违法者从其违法行为中获利,司法对此应当予以否定性评价,如此才能充分彰显司法裁判在社会治理中的规则引领和价值导向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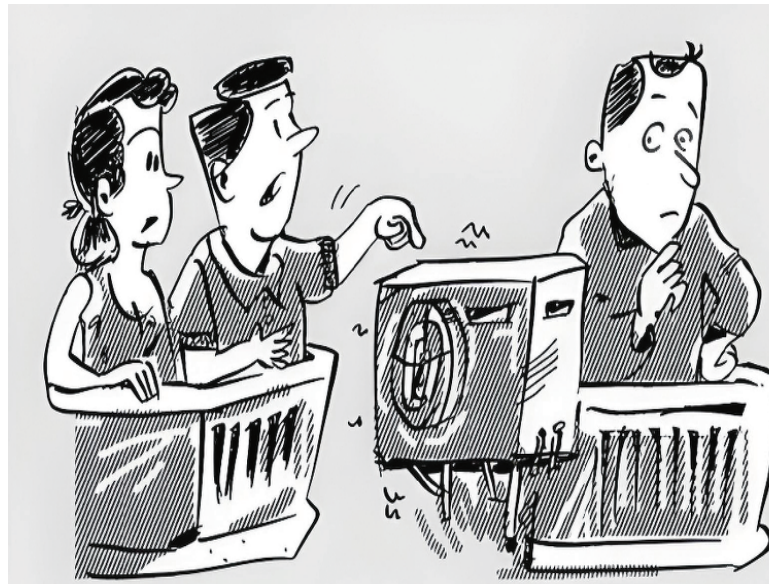
(转自《人民法院报》)

# 邻居多占了共有空调外挂机位,怎么办?

## 法院:业主对小区共有部分共用、共管,造成妨碍时应拆除

### 【基本案情】

原计划给新家安装空调,未曾想共用的空调外挂机位被邻居占了大半,多次协商邻居拒不挪走,无奈诉至法院,法院会怎么判?近日,江苏省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就审结这样一起相邻权纠纷案件。



原告小花是某小区某幢楼801室的业主,被告高某系802室业主,两套房屋相邻。房屋装修期间,高某先行将“一拖三”机型的中央空调外挂机安装在两家相邻阳台之间的室外空调箱处。小花认为高某占用了自家的位置,导致其客厅空调外挂机无法安装,请求法院判令高某拆除共有墙面上的空调外挂机,排除妨害、恢复原状。

高某辩称,室外空调外挂机位的剩余空间还能够放下一个小的空调外挂机。自己在安装空调外挂机前已与开发商及物业沟通过,即使小花无处安装空调外挂机也应当去找开发商或物业解决。况且小花的房屋已经装修完毕,不存在无处安装的情形。

经法院现场勘察,双方相邻阳台之间的室外空调外挂机位高2.3米,高某家已安装的空调外挂机高度为1.38米。双方房屋除相邻阳台之间的室外空调外挂机位外,还有其他单独预留的室外空调外挂机位。小花使用预留的其他位置空调外挂机位将两个卧室的空调安装完毕,目前尚有客厅和一个卧室未安装空调。

### 【法院裁判】

法院审理后认为,本案是基于不动产相邻双方对建筑物利用产生的相邻关系纠纷。根据民法典第二百七十一条,业主对建筑物内的住宅、经营性用房等专有部分享有所有权,对专有部分以外的共有

部分享有共有和共同管理的权利。案涉空调外挂机位属于业主共有部分,应由小花、高某共同使用和管理。但高某选择安装的空调外挂机较大,高度超过空调外挂机位置的一半,剩余空间无法满足小花自由选择并安装空调的需要,且高某房屋尚有其他单独的室外空调外挂机位可以使用,并非必须安装在双方相邻阳台之间的室

外空调外挂机位。无论高某安装空调前是否与开发商、物业沟通,其安装行为均不应影响小花对于空调外挂机位的使用。法院遂判决高某三十日内拆除安装在共有墙面上的空调外挂机。判决生效后,承办法官及时督促履行,高某主动拆除了已安装的空调外挂机。

### 【法官说法】

相邻关系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相互毗邻不动产的权利人,在行使不动产权利时,在通风、采光、用水、排水、通行等方面形成的相互给予便利和接受限制而产生的权利义务关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百九十条至第二百九十六条规定了相邻关系的几种主要类型。但实践中认定相邻关系并非局限于这几种类型,从相邻关系的立法目的出发,对于影响相邻方正常行使权利或者正常生活的行为,都可纳入相邻关系的范畴。

“与邻为善、以邻为伴”的邻里精神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不动产的相邻权利人应当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原则,正确处理邻里关系。本案中,高某将空调外机拆除并不会对其财产权益造成重大影响,也有利于邻里和谐,法院综合案情判决支持了小花要求高某拆除空调外机的诉讼请求。

(转自《人民法院报》)

(本版内容由区人民法院提供)

# 应聘者被录用后未及入职便遭“取消岗位录用”

## 法院:用人单位构成预约合同违约,应赔偿应聘者损失

### 【基本案情】

近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劳动争议案,判决维持原判结果,向应聘者发出录用通知后又以业务收缩、职能合并等理由取消岗位录用的用人单位赔偿应聘者相应损失。

2023年5月至6月,陈先生通过电子邮件先后收到某公司的面试邀请及录用通知,录用通知中载明“试用期为3个月,试用期月薪1.8万元,转正后月薪2万元,入职前进行入职体检”。陈先生在录用通知上签名确认,并在不久后通过了入职体检。

2023年6月,陈先生从原工作单位离职,并在离职当天收到某公司发出的新员工入职指引。入职指引内容为告知其入职注意事项及入职时间、地点等。2023年7月,某公司告知陈先生,因集团各职能中心面临大规模裁撤合并,其应聘的岗位已不存在,因此通知陈先生无需入职,并建议其留

任原单位或另找新工作。

陈先生表示自己已离职,希望某公司提供另外的就业岗位或赔偿相应损失,但某公司均予以拒绝。2023年9月,陈先生向广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要求某公司赔偿相应损失。广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认为陈先生的仲裁请求不属于劳动人事争议处理范围,作出不予受理通知书。随后,陈先生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某公司赔偿其3个月的转正工资6万元及交通费、体检费、住宿费等相关费用600余元。

### 【法院裁判】

南沙区法院一审判决某公司按照试用期月工资标准的1.5倍,向陈先生赔偿2.7万元,并支付体检费用损失140余元。

某公司不服,提起上诉。广州中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法官说法】

某公司的工作人员通过电子邮件邀请陈先生进行面试、发送录用通知,明确表达了希望与陈先生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意向,并详细载明工作岗位、薪资报酬、劳动合同期限、试用期等具体信息,且包含双方将于特定时间建立劳动关系的意思表示。因此,该录用通知在性质上是某公司向陈先生发出的希望与其签订劳动合同的要约。陈先生在收到录用通知上签名,承诺将于特定时间入职并收到某公司的入职指引邮件,即陈先生作出了有效承诺。由此,陈先生与某公司之间成立了关于签订劳动合同的预约合同,该合同对双方当事人具有法律约束力。陈先生在收到入职通知后,从原用人单位离职,并根据企业要求进行体检,但某公司却在此时以部门裁撤合并、岗位不存在为由拒绝与陈先生签订劳动合同,构成对预约合同的违约,应

向陈先生负担违反预约合同的损失。

结合陈先生已从原单位离职、录用通知载明的试用期工资金额、某公司主动告知陈先生不履行签订劳动合同的时间节点、陈先生已进行入职体检等综合因素,法院酌定某公司应向陈先生赔偿试用期月工资标准1.5倍2.7万余元以及体检费用损失。

在市场经济环境下,企业因为经营发展需要,有时会选择裁员以节约人力成本。但企业应对自身经营管理和用人安排有合理预期,在招聘、用人过程中信守承诺,切不可出尔反尔。若企业超越应有权利之边界,以企业用工自主权为名行侵害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之实,则违背了契约精神,损害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法官提醒,企业在维护自身用工自主权的同时,也应当注意平衡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做到合规经营管理、合规用人用工。

(转自《人民法院报》)

## “讲文明 树新风”公益广告

## 舟山有你,越来越好

礼貌

文明



# 文明之心,汇聚点滴

舟山市自行设计作品